

常态化疫情防控企业承诺书

为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自治区、宁东基地工作要求，全力支持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，确保我企业正常有序生产，按照“谁用工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现作出如下具体承诺：

一、我企业坚决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严格抓好日常防控措施落实，保障我企业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切实维护本地疫情防控大局。

二、及时掌握员工及运输车辆流动情况，严格落实来宁返宁登记备案、运输车辆报备管理工作；对来自高风险、中风险地区及境外的人员、车辆，严格按照宁东基地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健康管理。

承诺企业：

（公章）

承诺日期：

常态化疫情防控个人承诺书

您好！如实申告个人行程，积极配合开展疫情防控是每个公民应尽的责任，拒绝接受流行病学调查或编造、隐瞒本人活动轨迹及接触史，导致传染病传播、流行，给他人人身、财产造成损害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之规定，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。

上述法律责任我已知悉，本人承诺：近 14 日内未到过国家卫健委、宁东基地应对疫情工作指挥部企业防控组发布的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，如有隐瞒，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所赴企业：

承 诺 人：

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承诺日期：